



第七十三届会议

请求在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中增列一个项目

给予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大会观察员地位

2018 年 8 月 23 日蒙古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请求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中列入一个题为“给予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大会观察员地位”的项目。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是 2009 年 7 月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和蒙古外交部长苏赫巴托尔·巴特包勒德在乌兰巴托设立的政府间组织，致力于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未来发展面临的挑战提供可持续的解决办法。几年来，国际智囊团的成员和国际影响稳步增长。截至 2018 年 6 月，智囊团有来自亚洲、非洲、欧洲和南美洲的 12 个成员国。

国际智囊团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举办高质量研究以及高级别讲习班和研讨会，使各方进一步了解并广泛宣传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独特性及其面临的障碍。

迄今，国际智囊团已经取得值得称道的进展，就内陆发展中国家相关问题发表了 10 多篇研究论文，举办了 30 次国际、区域和国家讲习班。自《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通过以来，国际智囊团并将工作重点与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和《2030 年议程》进行对接，并实现了初步成果。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得到大会第 64/214 号决议的支持和授权，始终是联合国及其各项活动的坚定支持者。它秉持《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支持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权威和不可替代的作用。国际智囊团目前是以下组织机构的密切合作伙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世界贸易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亚洲开发银行、其他区域及国家研究机构和大学。



我相信，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将有助于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按照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努力进一步调整自身工作，助力建设更广泛的发展伙伴关系以应对全球挑战。

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20 条，随函附上一份解释性备忘录(附件一)和一项决议草案(附件二)。《关于设立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的多边协定》文本及批准、核准、接受或加入该《协定》的国家名单见：https://treaties.un.org/pages/ViewDetails.aspx?src=TREATY&mtdsg_no=X-19&chapter=10&lang=en。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蒙古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苏赫包勒德·苏赫(签名)

附件一

解释性备忘录

1. 背景

2010 年内陆发展中国家外长会议核准、随后交存联合国秘书长的《关于设立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的多边协定》于 2017 年 10 月 6 日生效，现已得到蒙古、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亚美尼亚、阿富汗、哈萨克斯坦、巴拉圭、布基纳法索、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尼泊尔等 10 个国家批准。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是一个政府间组织，总部设在蒙古乌兰巴托，负责研究和探索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和挑战。截至 2018 年 8 月，随着埃塞俄比亚(2018 年 1 月)和不丹(2018 年 4 月)的加入，成员国已增加到 12 个。

内陆发展中国家必须作出长期努力，才能从全球化中充分受益，才能实现持续和包容性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创造就业和结构转型。

这些目标是国际智囊团的要务，而要实现这些目标，就迫切需要更好地将这些问题纳入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发展战略。内陆发展中国家、过境国和发展合作伙伴之间必须在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框架下加强伙伴关系，加强与有关国际和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加强公共和私营部门行为体之间的伙伴关系。

为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困难，2003 年 8 月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举行了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会议通过了《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阿拉木图宣言》。继《阿拉木图行动纲领》之后，2014 年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又通过了成果文件《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

国际智囊团把《维也纳行动纲领》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为遵循。国际智囊团开展分享经验、交流信息、进行协商、牵线撮合、对有利于穷人的贸易政策形成共同立场、达成内陆发展中国家运输和过境发展战略等活动，支持《维也纳行动纲领》的主要目标，即应对内陆发展中国家因地处内陆、偏远位置和地理制约因素而产生的特殊发展需求及挑战，从而推动提高可持续和包容性增长的速度，通过逐步实现消除赤贫助力消除贫困，提高人类发展水平。

2.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简史

建立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的构想，源于 2003 年在阿拉木图举行的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

会议根据大会关于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这一议题的第 56/180 号决议，探讨了内陆发展中国家过境、基础设施和其他方面的问题。会议之后，机构间会议核可了《阿拉木图行动纲领》，《纲领》旨在改进政

策，提升基础设施，增加内陆发展中国家产品进入国际市场的机会，争取更多的技术援助，监测并落实采取的措施。

《阿拉木图行动纲领》认识到需要开展进一步研究和宣传，为此提出设立智囊团，研究内陆发展中国家贸易方面的各种问题。

2006 年，蒙古总统在哈瓦那举行的内陆发展中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上，发出设立内陆发展中国家智囊团倡议。他指出，“如果我们要最大限度地提高我们协调努力的效率，就必须有良好的分析能力。我们认为，要实现这一目标，我们可以在某个国家的首都设立一个国际智囊团。我们将这种‘头脑’安排到位，就可以针对所关心的议题制订最佳战略，同时避免各项行动努力出现重复。”

2007 年，在乌兰巴托举行的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家贸易和贸易便利化全球会议，对《阿拉木图行动纲领》进行了中期审查。会上，内陆发展中国家同意考虑在乌兰巴托设立国际智囊团。为此，内陆发展中国家促请国际组织和捐助国提供援助。

2007 年，内陆发展中国家贸易和贸易便利化部长级会议通过了《乌兰巴托宣言》，2009 年，大会通过第 64/214 号决议，欢迎在乌兰巴托建立国际智囊团，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分析能力，促进有关经验和最佳做法交流，以最大限度地加强协调努力，有效落实《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和千年发展目标。

2009 年 4 月，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通过了第 65/6 号决议，题为“支持建立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在决议中，委员会请各国政府、捐助国、联合国相关机构及其他机构支持在乌兰巴托设立智囊团；请执行秘书提供技术援助；呼吁执行秘书指定一个协调人，为这一提案提供支持。

2009 年 7 月，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和蒙古外交部长苏赫巴托尔·巴特包勒德在乌兰巴托正式启动了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

蒙古政府、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和法律事务厅均为内陆发展中国家集团拟订《关于设立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的多边协定》提供了支持。《协定》在 2010 年内陆发展中国家外长会议上得到核准。在尼泊尔 2017 年 8 月 7 日加入成为国际智囊团第 10 个成员国之后，《协定》于 2017 年 10 月 6 日生效。《协定》规定，《协定》将从第 10 份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文书交存之日后第 60 天起生效。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至 5 日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会议通过了下一个十年的《维也纳宣言》和《维也纳行动纲领》，其中强调了国际智囊团及其在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中的重要性，并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支持和利用国际智囊团。

3. 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的活动

今天，国际智囊团正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和挑战积极行动，提供高质量研究并举办研讨会和讲习班，以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本国的分析能力，并促

进对必要经验和做法的交流，以结合南南合作最大限度地开展协调，从而充分、有效地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国际智囊团开展了一些实质性工作，并发表了约 10 种对所有内陆发展中国家有重要意义的出版物，包括一本关于多边贸易谈判的手册；一项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双边过境和运输协定的研究报告；一项关于世界贸易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对内陆发展中国家影响的报告；以及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连通性问题的研究报告，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贸易连通性、交通运输连通性、信息和通信技术发展方面的潜力。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12 日，国际智囊团在蒙古政府和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的支持下举行了成立之后的首次会议。会议标志着国际智囊团的历史性启动，并通过内陆发展中国家及捐助国政府官员和国际专家在专题会议上的互动讨论促进信息和经验交流。会议举行了高级别开幕式、高级别新闻发布会和几场专题讨论会，讨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优先问题，以及《维也纳行动纲领》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有效执行。

经过几年的发展，国际智囊团已经引起了全球关注。智囊团目前是以下组织机构的合作伙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世界贸易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亚洲开发银行、其他区域及国家研究机构和大学。

经过成员国的共同努力，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正在发展成为一个具有世界级能力的强大组织，致力于协调由全球越来越多成员和伙伴组成的网络就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挑战发出的呼声和作出的努力，以更好地完成使命。大会常驻观察员地位将有助于智囊团在国际舞台上进行更有效的接触，进一步加强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并帮助形成联合平台和共同立场，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鼓励更多国家支持内陆发展中国家，帮助内陆发展中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助力提出解决方案以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应对未来的发展挑战。

附件二

决议草案

给予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大会观察员地位

大会，

希望促进联合国与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之间的合作，

1. 决定邀请内陆发展中国家国际智囊团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届会和工作；
 2. 请秘书长为执行本决议采取必要行动。
-